

# 国家统计局:南京房价跌了

11月环比跌了0.1%,同比涨了2.4%

**快报讯**(记者 尹晓波)中社科院近日接连发布的两份报告,对房价的预测被广泛质疑为“不靠谱”。昨天国家统计局发布的70个大中城市11月份的房屋销售价格指数又来“凑热闹”,称南京11月份的房价同比上涨2.4%、环比今年10月份下跌了0.1%。

国家统计局的数据称,11月份,全国70个大中城市房屋销售价格同比上涨7.7%,涨幅比10月份缩小0.9个百分点;环比上涨0.3%。摆到南京来看,11月份,南京市房屋销售价格同比上涨2.4%、环比上涨0.1%,其中新建住宅同比上涨4.9%、环比持平(涨跌为0),二手住宅同比下跌0.7%、环比下跌0.1%。

上月,统计局公布的数据称,10月份,南京市房屋销售价格同比上涨3.8%、环比上涨0.3%,其中新建住宅同比上涨7%、环比持平(涨跌为0),二手住宅同比持平、环比上涨0.7%。

这相当于连续两个月,南

京新房的售价,从环比上来看,“没涨也没跌”。有不愿透露姓名的南京地产业内人士说,不管是社科院还是统计局,只要一出统计的房价数据,唯一的看点就是“又出什么笑话了”,房价数据已经缺乏了普遍的信任基础,与实际情况严重脱节,“不遭质疑是不可能的,质疑多了更没意思”。

不过,满堂红置业(南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袁小玲表示,这一统计数据体现到二手房的房价上,是首次出现了二手房房价同比和环比“双跌”的现象,虽然数据不一定精准,但也表明了二手房房价在调控之下开始走下坡路的趋势。

不少购房人对这一数据则不以为然,网友“酸卡”说,一般这种数据,说2.4%的上涨幅度,实际的涨幅该乘以10;而下跌的幅度,就一般不要相信了。“我还没听说过南京现在的任何一套二手房要比去年便宜的!他们统计他们的数据,这种数据和我们全然不相干。”



漫画 张冰洁

## 江宁一大地块拍出3238元/m<sup>2</sup>楼板价

有业内观点认为,这是地产大腕在抄底

**快报讯**(记者 尹晓波)这个月南京连续四场土地拍卖,昨天是“四连拍”的第一拍,5幅地块的拍卖均波澜不惊,其中两幅地块以底价成交,在需要现场拍卖的三块地中,江宁一幅很不错的纯住宅用地,高调叫价10亿元,却低调地拍到了10.6亿元,业内连称“地价不贵,开发商很理性”。

昨天的焦点集中在江宁的两幅纯住宅用地,两块地均位于科学园板块,其中科学园潭园路以北地块(G49)出让面积27039.1平方米,容积率2.2,起拍价2.26亿元,折算楼面地价3799元/m<sup>2</sup>;科学园学十三路以东地块(G51)出让面积155879.4平方米,容积率2.1,起拍价10亿元。

G49地块引来了协众集团、无锡红地置业、莱茵达置业、鸿意地产、中北房地产和三金房地产6家开发商的报名,6家企业纷纷抢着举牌,现场令人眼花缭乱,不过刚到第25轮,竞拍即戛然而止,无锡红地以3.56亿元摘取地块,楼板价(房价中的地价成本,即楼面地价)为5985元/平方米。

G51地块的总建筑面积超过

了30万平方米,是难得的大地块,但10亿元的起拍价并不是一般开发商玩得起的。果不其然,在三家竞买企业的名单中,出现了保利和万科两家地产大腕的名字。但是竞拍毫无悬念,第4轮,保利喊价10.6亿元即快速拿下此地。

10.6亿元的价格,楼板价很便宜,只有3238元/平米,现在周边一些房价都在“万元关”打晃了,有业内观点认为“保利属于抄底土地市场”。但是,保利地产的一名拿地代表对此一言不发,快速离场。

同时,栖霞区经天路以南、科技南路以西的一幅住宅地块,被开发商以底价拿走,该地块出让面积33334平方米,规划为二类居住用地,容积率2.2,起拍价1.4亿元,折算楼面地价为1909元/m<sup>2</sup>。该项目建成后,房屋销售均价为5500元/m<sup>2</sup>,是定向供应的人才公寓。

另外,板桥新城的一幅地块,总面积55418.6平方米,容积率1.2,起拍价1.85亿元,最终被深圳置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2.8亿的总价夺得,楼板价4210元/平米。

## »第一现场

### 苏州火车站: 男子突然坠入轨道

“6点左右,上海开往合肥的动车D5486次列车正进苏州站时,突然有个男子掉入轨道中。”昨晚6点半,正打算搭乘该次列车的包先生向快报报料称,他看到男子行李还在站台边,人却掉进了轨道里。

晚上7点,苏州火车站看上去一切正常。在D5486次列车所在的B2、B4检票口,一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听说是个男的坠入轨道了,后来被救护车拉走了。”记者在标示着“动车组9号”的轨道附近发现了一摊巴掌大的血迹,不远处还有不少血迹的痕迹。站内清洁人员告诉记者,当时她们正在打扫,听到了D5486次列车上下来的乘客说有人从站台落下,被车头撞得头破血流。

“听说那人在火车进站的时候突然跳到轨道里,列车员紧急刹车也没能马上停下来。”清洁人员称,随后她们看到几个医生匆匆赶到现场,把人抬走了。

在苏州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坠轨男子正在抢救室接受治疗,其头部裹着厚厚纱布,已被鲜血染红,嘴巴中的牙齿已几乎被磕断。

在抢救室的护士记录簿上,记者看到,男子姓常,今年25岁。“还没有付钱,也没有联系到家属,据说他爸爸在南京。”一名护士小姐告诉记者,火车站的工作人员透露,曾闻到常某身上有股酒味。

火车站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已经给其在南京的爸爸打了电话,但是无人接听。据常某的主治医生介绍,常某多处外伤,伤口主要在头部,还有口腔,并无生命危险。

实习生 孙佳桦

见习记者 李晓惠 快报记者 何洁

## »新闻速读

### 明年起出国打工 要走“服务平台”

**快报讯**(通讯员 刘丹 记者 鹿伟)今后,江苏人出国打工可以不用担心被骗了。昨天,江苏省商务厅为15家对外劳务合作服务平台举行了授牌仪式。

这些服务平台将为劳务人员出国务工提供更加规范、可靠的渠道,显著降低劳务人员出国费用,并为企业认真把好“人员关”,坚持公益性。省商务厅副厅长王润亮透露,从2011年1月起,所有经营公司必须从服务平台直接招收劳务人员,任何劳务中介机构均不得与劳务人员签订外派协议、向经营公司输送劳务人员。

### 省法援基金会 今年助6396人打官司

**快报讯**(通讯员 省援 实习生 刘一诺)江苏省法律援助基金会昨天在南京发布消息称,今年该基金会出资108万元,重点资助了108件重大法律援助案件,受援群众达6396人。

据省法律援助基金会常务秘书长吴晶介绍,受援案件中,受援农民工3882人,约占61%。

### 江苏1007名新兵 分赴部队服役

**快报讯**(通讯员 田亚威 记者 赵丹丹)昨天下午,南京火车站前广场锣鼓喧天,江苏1007名新兵将分赴云南、新疆、江西等部队,开始他们光荣的军旅生涯。

据悉,江苏征兵工作已经完成了体检、政审、定兵等阶段任务,目前征兵工作全面进入交接和运输新兵阶段。昨天的这1007名新兵分别来自南京、盐城、扬州、泰州、常州5个市。

## »相关链接

### 11月我国房价环比上涨0.3% 已经是连续第三月上涨

新华社北京12月10日电(记者 林晖 刘铮)国家统计局10日发布报告,11月份全国70个大中城市房屋销售价格环比上涨0.3%,涨幅比上月扩大0.1个百分点,这是9月份以来房价连续第三个月环比上涨。

统计显示,11月份70个大中城市新建住宅销售价格环比上涨0.4%,涨幅比上月扩大0.1个百分点;二手住宅销售价格环比上涨0.3%,比上月扩大0.2个百分点。

房地产投资仍保持较高

增速。1至11月份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42697亿元,同比增长36.5%。其中,11月当月房地产开发投资4628亿元,增长36.7%。

房地产景气有所回落。11月份,全国房地产开发景气指数为103.20,比10月份回落0.37点。

今年4月中旬以来,为遏制部分城市房价过快上涨,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房地产调控措施,9月底又出台了商品住房首付比例调整至30%以上等措施,以巩固调控成果。

# 公安部:不得示众曝光卖淫妇女

今年的“治黄风暴”更注重打击幕后“保护伞”

## 7月,公安部悄然突查

据公安部有关部门负责人介绍,公安部先后于今年6、7月份抽调专业侦查力量组成27个暗访组,分两批对北京等4个直辖市,河北等20个省、自治区的30个大中城市651家娱乐服务场所进行了突击暗访检查,查获了381家涉黄违法犯罪问题的娱乐场所。7月27日,在公安部的直接指挥下,公安部派出10名局级干部分别带领10个督导组,在事先不通知地方的情况下,分赴吉林、上海、广东、海南等6省市的10个城市,对10家卖淫嫖娼、淫秽表演等违法犯罪问题严重的场所进行突击查处,抓获涉嫌违法犯罪人员370人。

与此同时,为强力推动全国专项行动,公安部将暗访发现的违法经营场所名单直接通报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公安厅(局)主要领导,要求各地迅速报告党委、政府,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

迅速行动,彻底整治涉黄问题。之后,公安部又分别于8、9、10月连续三次下发通知,先后挂牌督办了54起重点案件,并实地督办了浙江杭州市郑勇等人组织、强迫卖淫案,上海市宣官夜总会尹庆等人组织淫秽表演案,广东佛山市御环假日酒店王志明等人组织卖淫案等一批重点案件。同时对挂牌督办的案件彻查事实,深挖幕后“保护伞”。

**挽救卖淫妇女贯彻始终**

较之以往在查处娱乐场所卖淫嫖娼违法犯罪活动中的做法,此次专项整治行动,公安机关更加注重严厉打击淫秽色情违法犯罪活动的组织者、经营者、获利者和幕后“保护伞”,与此同时,更加注重教育、挽救参与卖淫、淫秽色情表演、有偿服务的失足妇女。

12月3日,公安部会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卫生部、全国妇联下发通知,部署各地做好教育挽救卖淫妇女工作,

要求切实将对卖淫妇女的教育挽救工作融入到查禁卖淫嫖娼等违法犯罪活动工作的各个环节,坚决防止和纠正重打击查处、轻教育挽救的做法,努力实现执法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按照要求,将对卖淫妇女的教育挽救工作融入到查禁卖淫嫖娼等违法犯罪活动工作的各个环节,坚持严格、公正、规范执法,坚持理性、平和、文明执法,注意保护卖淫妇女人身权和健康权名誉权、隐私权,不得歧视、辱骂、殴打,不得采取游街示众、公开曝光等侮辱人格尊严方式羞辱妇女,要严格做好信息保密工作。对卖淫妇女视违法程度,区别情形予以处罚,对被强迫卖淫的受害妇女,迅速解救,一律不得进行处罚,并启动对受害人刑事救助机制。通知要求各地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职责分工,强化沟通协作,落实人员、经费,共同推动各项教育、挽救措施的落实。